

聲請公告提存書狀			
案 號	年度	字第	號 承辦股別
訴訟標的 金額或價額	新臺幣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元</span>		
稱 謂	姓名或名稱	依序填寫：國民身分證號碼或統一編號、性別、出生年月日、職業、住居所、就業處所、公務所、事務所或營業所、郵遞區號、電話、傳真、電子郵件位址、指定送達代收人及其送達處所。	
聲 請 人	○○○	國民身分證號碼（或統一編號）：  性別：男／女      生日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職業：  住：  郵遞區號：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電話：  傳真：  電子郵件位址：  送達代收人：  送達處所：	

為聲請公告提存書狀事：

聲請人為提存人，持有之 貴院○○年度○○字第○○○號  
 擔保提存事件，提存物受取人 領取提存物通知書 因不慎遺失，請求准予依提存法施行細  
 則第 33 條規定公告，實感德便。

此 致

○○○○地方法院提存所 公鑒

證物名稱  
及件數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 日

具狀人

簽名蓋章

撰狀人

簽名蓋章

